



二零一一年五月三日
討論文件

文件EW 14/2011

沙田區議會
教育及福利委員會

關注弱勢社群及家庭暴力工作小組撥款申請

請委員考慮通過由關注弱勢社群及家庭暴力工作小組提交的活動撥款申請：

<u>附錄</u>	<u>活動名稱</u>	<u>申請款額</u>
I	餐單設計比賽	15,400 元
II	關愛工作坊	61,480 元
III	和諧嘉年華	56,100 元
總額：		<u>132,980 元</u>

2. 開支科 5.03 (關注弱勢社群及家庭暴力工作小組)尚餘 180,200 元，可供上述活動使用。

3. 請委員考慮是否通過附錄I、II及III的撥款申請。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13/35/35/7

二零一一年四月

3. 建議活動的資料

此欄由區議會填寫：			
活動編號：		開支科：	
推行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非政府機構主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與非政府機構合辦	<input type="checkbox"/> 按政府規例

(A)申請機構：關注弱勢社群及家庭暴力工作小組 (B)合辦機構：基督教香港崇真會沙田綜合服務中心

(C)協辦機構： (D)活動名稱：餐單設計比賽

(E)活動日期：2011年5月-7月 (F)舉辦地點：沙田區

(G)性質：9¹ / 其他(請註明) (H)對象：1² / 其他(請註明)

(I)目的：現時貨品價格高企，膳食開支隨之而增加，而獨居人士更難以購買合適1人份量的食物。工作小組希望透過是次比賽，為獨居人士(特別是獨居老人)設計有營養而健康便宜的餐單。

(J)內容：餐單設計比賽

(K)預計參加者/觀眾人數：200/1500 (L)義工/工作人員人數：5

(M)宣傳和推廣方法：懸掛橫額及郵寄海報予區內團體作宣傳

4. 收支預算及撥款申請

(A) 收支結算表

預算收入 (如適用)	數目 (i)	單價 (元) (ii)	總額 (元) (iii)=(i)x(ii)
參加者費用 ³	/	/	0
內部資源	/	/	0

¹ 請填上編號：

1.文化藝術 2.文娛康樂體育 3.節日慶典及區節 4.環境改善及保護
5.健康及衛生 6.防火 7.減罪及防貪 8.樓宇管理 9.社會服務 10.地區行政 11.教育
12.圖書館 13.地區保育及推廣 14.公民教育 15.交通及道路安全

² 請填上編號：

1.區內所有居民 2.長者 3.青少年/學生 4.殘疾人士 5.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 6.婦女
7.綜援家庭 8.單親家庭 9.少數族裔

³ 由政府部門或民政事務總署人員代區議會或區議會／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工作小組推行的活動，來自參加者費用的收入(如有的話)，不應在本項具列，而應另行於第5部分開列，該等收入須視作政府收入，不應回撥用以資助活動。

贊助和捐贈	/	/	0
其他	/	/	0
總額			0

(如有需要，可影印此部分繼續填寫)

(由區議會填寫)

支出項目 (請註明人數/物品數量)	預算支出	申請區議會 撥款額	財務準則		區議會 批准款額
			條例	備註	
(1)海報連信封 (800張 x \$5)	4,000	4,000	9a	一般活動不超過 \$4,000	
(2)郵費 (海報) (600份 x \$4)	2,400	2,400	22	個別考慮	
(3)橫額 (5幅 x \$300)	1,500	1,500	9c	每幅不超過\$350	
(4)攝影及沖晒	200	200	12	不超過\$200	
(5)文具及影印	200	200	11a	每項活動不超過 \$500	
(6)感謝狀/證書 (200張 x \$5)	1,000	1,000	5b	每張不超過 30 元	
(7)報名表格 (300份 x \$1)	300	300	9b	一般活動不超過 1000 元	
(8)得獎餐單印刷 (1500份 x \$2)	3,000	3,000	/	此項不在準則範圍 內	
(9)優勝者獎品 (3份 x \$300 x 3組)	2,700	2,700	4c	每份獎品不得超過 500 元	
(10)嘉賓評判茶點 (10位 x \$10)	100	100	7b	工作每日 3 小時以下 者每人不超過\$44	
總額：	15,400	15,400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款額=預算支出總額－預算收入總額)

(B) 預支撥款需求

須預支款項的日期	所需款額(元)	預支款項的用途
16/5/2011	7,000	印製宣傳物品

5. 其他資料

如有其他與建議活動有關，並應在審批申請時加以考慮的資料，請在下方列明。

6. 其他資助途徑

請註明如申請遭拒絕或核准撥款額少於申請額，將如何獲取經費進行建議的活動。

(A) 其他收入來源

內部資源

贊助和捐贈

增加參加者費用

其他(請註明)_____

(B) 取消活動

(C) 其他(請註明)_____

3. 建議活動的資料

此欄由區議會填寫：			
活動編號：		開支科：	
推行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非政府機構主辦	<input type="checkbox"/> 與非政府機構合辦	<input type="checkbox"/> 按政府規例

(A)申請機構：關注弱勢社群及家庭暴力工作小組 (B)合辦機構：基督教香港崇真會沙田綜合服務中心

(C)協辦機構：/ (D)活動名稱：關愛工作坊

(E)活動日期：2011年5月-8月 (F)舉辦地點：沙田區

(G)性質：9¹/其他(請註明) (H)對象：1²/其他(請註明)

(I)目的：正所謂「遠親不如近鄰」，工作小組希望透過工作坊，讓參加者更了解家庭暴力及了解問題的處理/求助辦法，有助發揮鄰舍互助的角色，並避免悲劇發生。同時，工作小組將邀請地區團體或人士表演，為活動添加氣氛；並讓婦女、退休人士、長者及殘疾人士發揮所長，增強自信心，有助面對生活上的各種挑戰。

(J)內容：邀請專業人士講解家庭暴力的個案及其處理/求助辦法。

(K)預計參加者/觀眾人數：250 (L)義工/工作人員人數：10

(M)宣傳和推廣方法：懸掛橫額及郵寄海報予區內團體作宣傳

4. 收支預算及撥款申請

(A) 收支結算表

預算收入 (如適用)	數目 (i)	單價 (元) (ii)	總額 (元) (iii)=(i)x(ii)
參加者費用 ³	/	/	0

¹ 請填上編號：

1.文化藝術 2.文娛康樂體育 3.節日慶典及區節 4.環境改善及保護
5.健康及衛生 6.防火 7.減罪及防貪 8.樓宇管理 9.社會服務 10.地區行政 11.教育
12.圖書館 13.地區保育及推廣 14.公民教育 15.交通及道路安全

² 請填上編號：

1.區內所有居民 2.長者 3.青少年/學生 4.殘疾人士 5.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 6.婦女
7.綜援家庭 8.單親家庭 9.少數族裔

³ 由政府部門或民政事務總署人員代區議會或區議會／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工作小組推行的活動，來自參加者費用的收入(如有的話)，不應在本項具列，而應另行於第5部分開列，該等收入須視作政府收入，不應回撥用以資助活動。

內部資源	/	/	0
贊助和捐贈	/	/	0
其他	/	/	0
總額			0

(如有需要，可影印此部分繼續填寫)

(由區議會填寫)

支出項目 (請註明人數/物品數量)	預算支出	申請區議會 撥款額	財務準則		區議會 批准款額
			條例	備註	
(1) 海報連信封 (600 張 x \$5)	3,000	3,000	9a	一般活動不超過 \$4,000	
(2) 郵費 (600 份 x \$4)	2,400	2,400	22	個別考慮	
(3) 橫額 (5 幅 x \$300)	1,500	1,500	9c	每幅不超過\$350	
(4) 攝影及沖晒	200	200	12	不超過\$200	
(5) 文具及影印	300	300	11a	每項活動不超過 \$500	
(6) 感謝狀/證書 (300 張 x \$5)	1,500	1,500	5b	每張不超過 30 元	
(7) 紀念旗 (10 支 x \$30)	300	300	5b	每面不超過 30 元	
(8) 保險	1,000	1,000	16	大型活動個別考慮	
(9) 場地租用	12,000	12,000	/	此項不在準則範圍 內	
(10) 背幕	2,000	2,000	8e	一般活動不超過 2000 元	
(11) 典禮儀式及用品	2,500	2,500	13	個別考慮	
(12) 租賃音響	3,500	3,500	15c	個別考慮	
(13) 租賃投影器設備	3,000	3,000	/	此項不在準則範圍 內	
(14) 場地佈置	1,000	1,000	8a	一般活動不超過 1,000 元，大型活動 個別考慮	
(15) 音樂版權費用	6,000	6,000	17	個別考慮	
(16) 消耗性遊戲物品	300	300	10	每項活動不超過 300 元	
(17) 參加者便餐 (200 人 x \$58)	11,600	11,600	6b	3 小時以上者每人 不超過\$58	
(18) 嘉賓便餐 (10 位 x \$58)	580	580	7b	工作每日 3 小時以下 者每人不超過\$44	
(19) 桌椅租賃 (250 椅 x \$10) (4 桌 x \$50)	2,700	2,700	/	此項不在準則範圍 內	

(20)義工津貼 (10人 x \$50)	500	500	7b	工作每日3小時以下者每人不超過\$44
(21)司儀津貼	200	200	2c	個別考慮
(22)運輸(4程 x \$100)	400	400	14b	每輛每程不超過\$200
(23)表演者獎品/紀念品 (5份 x \$200)	1,000	1,000	5(a)	每份不得超過250元，一般活動最多資助五份，大型活動個別考慮。
(24)舞台裝飾	2,000	2,000	8(d)	一般活動不超過2000元，大型活動個別考慮。
(25)講者紀念品 (4人 x \$250)	1,000	1,000	5(a)	每份不得超過250元，一般活動最多資助五份，大型活動個別考慮。
(26)主禮嘉賓紀念品 (5人 x \$200)	1,000	1,000	5(a)	每份不得超過250元，一般活動最多資助五份，大型活動個別考慮。
總額：	61,480	61,480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款額=預算支出總額-預算收入總額)

(B) 預支撥款需求

須預支款項的日期	所需款額(元)	預支款項的用途
16/5/2011	30,000	印製宣傳物品及繳付場地租金

5. 其他資料

如有其他與建議活動有關，並應在審批申請時加以考慮的資料，請在下方列明。

6. 其他資助途徑

請註明如申請遭拒絕或核准撥款額少於申請額，將如何獲取經費進行建議的活動。

(A) 其他收入來源

- 內部資源
- 贊助和捐贈
- 增加參加者費用
- 其他(請註明)_____

(B) 取消活動

(C) 其他(請註明)_____

3. 建議活動的資料

此欄由區議會填寫：			
活動編號：		開支科：	
推行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非政府機構主辦	<input type="checkbox"/> 與非政府機構合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按政府規例

- (A)申請機構：關注弱勢社群及家庭暴力工作小組 (B)合辦機構：
 (C)協辦機構： (D)活動名稱：和諧嘉年華
 (E)活動日期：2011年7月/8月 (F)舉辦地點：沙田公園/百步梯
 (G)性質：9¹ / 其他(請註明) (H)對象：1² / 其他(請註明)
 (I)目的：透過舉辦攤位遊戲及綜合表演，把「和諧」的正面訊息帶到區內，從而喚醒沙田區居民對「和諧家庭」及「防止暴力」的關注。
 (J)內容：典禮儀式、宣傳品派發、攤位遊戲及團體表演。
 (K)預計參加者/觀眾人數：1000 (L)義工/工作人員人數：20
 (M)宣傳和推廣方法：懸掛橫額及郵寄海報予區內團體作宣傳。

4. 收支預算及撥款申請

(A) 收支結算表

預算收入 (如適用)	數目 (i)	單價 (元) (ii)	總額 (元) (iii)=(i)x(ii)
參加者費用 ³	/	/	0
內部資源	/	/	0
贊助和捐贈	/	/	0
其他	/	/	0

¹ 請填上編號：

- 1.文化藝術 2.文娛康樂體育 3.節日慶典及區節 4.環境改善及保護
 5.健康及衛生 6.防火 7.減罪及防貪 8.樓宇管理 9.社會服務 10.地區行政 11.教育
 12.圖書館 13.地區保育及推廣 14.公民教育 15.交通及道路安全

² 請填上編號：

- 1.區內所有居民 2.長者 3.青少年/學生 4.殘疾人士 5.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 6.婦女
 7.綜援家庭 8.單親家庭 9.少數族裔

³ 由政府部門或民政事務總署人員代區議會或區議會／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工作小組推行的活動，來自參加者費用的收入(如有的話)，不應在本項具列，而應另行於第5部分開列，該等收入須視作政府收入，不應回撥用以資助活動。

總額

0

(如有需要，可影印此部分繼續填寫)

(由區議會填寫)

支出項目 (請註明人數/物品數量)	預算支出	申請區議會 撥款額	財務準則		區議會 批准款額
			條例	備註	
(1) 海報連信封 (800 張 x \$5)	4,000	4,000	9a	一般活動不超過 \$4,000，大型活動個 別考慮	
(2) 郵費 (600 份 x \$4)	2,400	2,400	22	個別考慮	
(3) 印製遊戲券 (2,000 張 x \$0.5)	1,000	1,000	/	此項不在準則範圍 內	
(4) 橫額 (4 x \$300)	1,200	1,200	9c	每幅不超過 350 元	
(5) 場地裝飾	1,000	1,000	8a	一般活動不超過 \$1,000	
(6) 背幕	2,000	2,000	8e	一般活動不超過 \$2,000，大型活動個 別考慮	
(7) 舞台搭建及帳篷	6,000	6,000	/	此項不在準則範圍 內	
(8) 音響	5,000	5,000	15c	個別考慮	
(9) 租賃桌椅 (椅：\$10x150) (典禮椅：\$30x10) (典禮/攤位桌：\$50x4)	2,000	2,000	/	此項不在準則範圍 內	
(10) 租賃遊戲攤位架 (13 個 x \$300)	3,900	3,900	8b	每個攤位不超過 \$500	
(11) 遊戲攤位津貼 (8 個 x \$300)	2,400	2,400	/	此項不在準則範圍 內	
(12) 遊戲攤位禮物 (8 個 x \$300)	2,400	2,400	4a	每個攤位不超過 \$300	
(13) 表演團體津貼 (10 個 x \$300)	3,000	3,000	2c	個別考慮	
(14) 司儀津貼 (2 位 x \$200)	400	400	2c	個別考慮	
(15) 大會宣傳紀念品 (1000 份 x \$6)	6,000	6,000	/	此項不在準則範圍 內	
(16) 典禮儀式及用品(嘉 賓留名冊、名牌及 儀式等)	3,000	3,000	13	個別考慮	
(17) 主禮嘉賓紀念品 (8 份 x \$200)	1,600	1,600	5a	每份不超過\$250，一 般活動最多資助 5 份，大型活動個別考 慮	

(18)攤位及表演團體紀念旗 (20份 x \$30)	600	600	5b	每張/面不超過 30元，大型活動個別考慮
(19)主禮嘉賓及表演團體飲品(100人 x \$3)	300	300	7a	每人每日\$8
(20)義工便餐津貼 (20人 x \$50)	1,000	1,000	7b	工作每日3小時以上者每人不超過\$58
(21)文具及影印	500	500	11a	每項活動不超過\$500
(22)攝影及沖晒	200	200	12	不超過\$200
(23)運輸(2程 x \$100)	200	200	14b	每輛每程不超過\$200
(24)音樂版權費	6,000	6,000	17	個別考慮
總額：	56,100	56,100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款額=預算支出總額－預算收入總額)

(B) 預支撥款需求

須預支款項的日期	所需款額(元)	預支款項的用途

5. 其他資料

如有其他與建議活動有關，並應在審批申請時加以考慮的資料，請在下方列明。

6. 其他資助途徑

請註明如申請遭拒絕或核准撥款額少於申請額，將如何獲取經費進行建議的活動。

(A) 其他收入來源

- 內部資源
- 贊助和捐贈
- 增加參加者費用
- 其他(請註明)_____

(B) 取消活動

(C) 其他(請註明)_____